挽救濒临破碎的家庭

——孟村法院强化心理疏导化解家事矛盾工作侧记

□ 刘黎明

“谢谢法官了，如果不是您让我看到两个孩子摆设的沙盘，让我看到了他们的内心世界和愿望，我们这个家就完了。”一位丈夫激动地说。2018年以来，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家事审判法官用“梦想沙盘展示疗法”，让离婚夫妻看到孩子的内心世界和愿望，并坚持将调解进行到底，不轻言放弃，挽救了一桩桩濒临破碎的婚姻，拯救了一个个家庭。

为妥善化解家事矛盾，维护婚姻家庭和谐稳定，孟村法院引入“梦想沙盘展示疗法”，帮助离婚夫妻进行心理疏导，帮助改善家庭成员关系，促进家庭成员间深层次的心灵沟通，切实增强了家事审判案件处理的辐射功能和社会效果。

“梦想沙盘展示疗法”，就是在营造的“自由和保护的空间”气氛中，离婚夫妻的子女选择一些玩具在沙箱中摆放，从而构成沙盘作品。家事审判法官会陪伴他们完成沙盘作品的制作，通过对话，在理解作品象征意义的基础上，让离婚夫妻体验子女的情绪情感，促进离婚夫妻的心理发展与变化，从而为离婚纠纷的科学化解提供专业支持，用科学的方法评估夫妻、亲子关系，实现子女及家庭各成员利益保护最大化。

为何要引入“梦想沙盘展示疗法”？孟村法院法官刘香妹表示，中国自古以来就有“清官难断家务事”的说法，离婚纠纷类案件中的当事人之间具有紧密而又复杂的亲缘、血缘关系，在这种“剪不断、理还乱”的婚姻家庭案件中，通过“梦想沙盘展示疗法”现代心理技术，妥善处理此类案件中当事人出现的心理问题，可以更及时、有效、专业且温情地解决婚姻纠纷，维护婚姻家庭和谐稳定，切实保护当事人及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孟村法院家事心理疏导室购置了沙发、沙盘设施和沙具模型等必需的办公设备，从装修布置，到家具、设备、装饰品的摆放，都作了严谨的参考设计，同时还针对离婚案件仇视、抑郁、悲伤、焦虑等不同情绪，搜集了不同的音乐素材进行播放，有助于消除当事人不良情绪，营造“自由和保护的空间”气氛，为进一步交流沟通奠定基础。

此外，家事审判庭成员主动自学心理学知识，均先后取得了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的资格，他们还聘请具有丰富心理健康治疗经验的专家，为案件中需要心理帮助的当事人进行心理辅导。目前，孟村法院“梦想沙盘展示疗法”主要运用在离婚和抚养权纠纷案件中，因为孩子不善于表达自己，通过科学评估治疗更能清楚了解孩子的内心想法，根据亲子关系评估结果获知孩子内心对父母的依赖程度，从而有效地进行调解工作和作出科学的判决。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东光法院党组交流主题教育调研成果

直面问题剖析原因抓整改

本报讯 （何佳玲）按照“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体安排，东光县人民法院召开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会，院党组成员聚焦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重点任务，结合分管工作，依次介绍了各自的调研课题。

交流会上，东光法院院长穆天祥以《“多元解纷机制”为视角探索人民法庭建设》为题汇报调研成果，各班子成员结合工作职责和调研课题，围绕服务发展、审判执行工作、多元解纷机制建设、队伍建设等方面交流调研成果，认真查摆突出问题，剖析产生问题的深层次原因，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

馆陶法院深化诉源治理

多元化解纠纷 减轻办案压力

本报讯 （杨海峰）今年以来，馆陶县人民法院积极探索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不断深化诉源治理，加大调解力度，把调解贯穿于民事办案的始终。今年以来，村调解组织调解各类纠纷案件500余件，基层法庭化解各类案件近200余件，有效减少了法院办案压力。

馆陶县每个行政村都配备了由老党员、乡贤、调解能手等组成的民事调解队伍。发现矛盾纠纷，村调解组织先行调解，调解不了的案件交由基层法庭持续跟进，通过基层法庭明理释法、村调解组织现场规劝，再次进行调解。案件审理中，该院将调解贯穿于庭前、庭审中、庭审后。今年以来，该院庭审后调解案件达256件，受到了案件当事人的一致好评。

康保法院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

“五个力度”凸显为民宗旨

本报讯 （记者 **梁燕** 通讯员 **樊利军 栗晨星**）康保县人民法院不断加大诉前调解力度、诉讼帮扶力度、便民利民力度、普法工作力度、释法答疑力度“五个力度”，切实增强司法能力，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司法需求。

康保法院在立案大厅组建诉前调解团队，对案件进行分流，简单的案件由调解员负责诉前调解，积极联合当地政府、村委会和民间调解组织，实现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有效结合。该院开通“绿色通道”，对困难群众起诉的案件通过快立、快审、快执等方式，及时给予法律帮扶，对确有困难的群众或低保户、贫困户，实行减、缓、免交诉讼费制度，真正让当事人打得起官司。同时，该院开通网上预约立案和法律咨询热线，利用下乡开展法律宣传和咨询活动，选择典型案例适时开展巡回办案等，切实方便群众诉讼。针对基层群众法律意识普遍不强的实际，该院积极组织开展法律进农村、培训人民陪审员等普法宣传活动。法官针对当事人不理解判决条文或者需要释法答疑的案件，耐心细致向当事人解释，让当事人服判息诉，从根本上实现案结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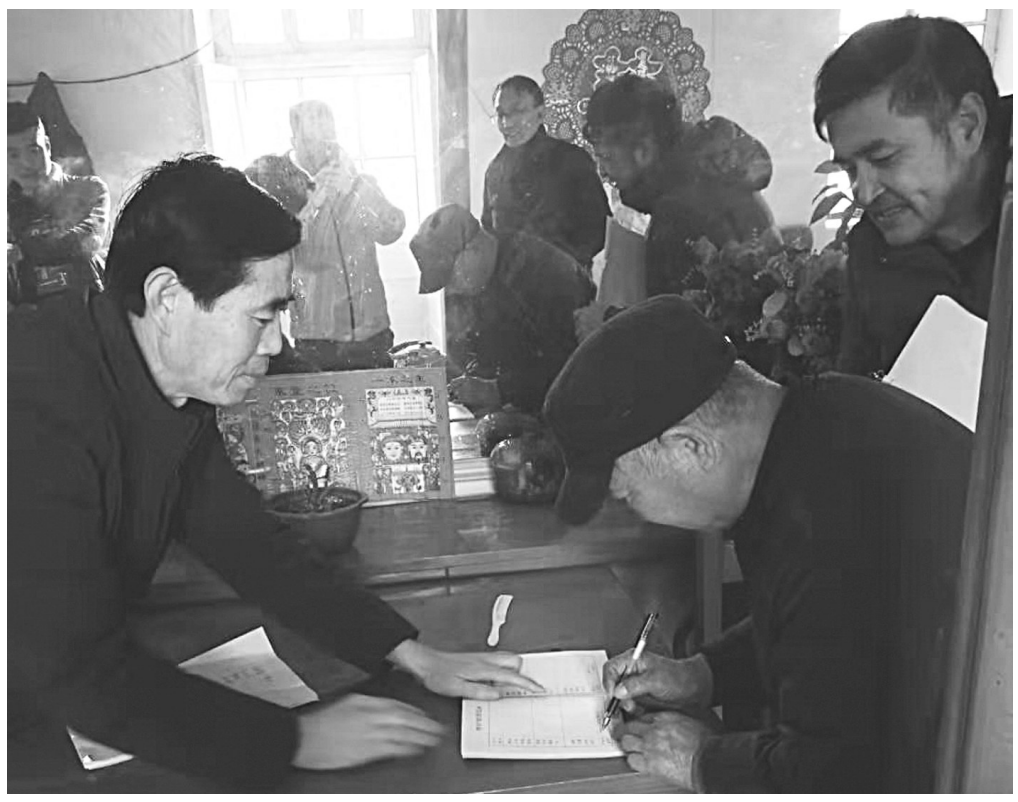

为安排好帮扶户冬季生活，12月11日和12日，井陉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来到天长镇54个结对帮扶贫困户家中，开展了“走亲慰问送温暖”活动。图为干警走访慰问帮扶户的情形。 李忠勇 甄晓霞 摄

征求意见建议 优化发展环境

法院院长走访企业 听心声解难题

本报讯 （王菲 殷子曦）为扎实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开展，兴隆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谢孟水及扫黑除恶工作联络员等一行深入辖区5家企业开展走访活动，听取企业心声，协调解决企业的难题。

谢孟水一行实地参观了各企业的生产，详细了解企业周边社会治安情况、平安法治创建情况等，对于企业在生产运输销售、劳动用工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以及相关对策，与企业负责人进行深入交流与探讨，重点听取各企业对法院在公正司法和廉洁司法上的意见和建议，耐心解答了企业提出的法律问题。

调研中，谢孟水认真解读和说明了黑恶势力犯罪的表现形式及对社会的危害，倡导广大企业员工加强法律学习，参与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来，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企业发展环境。

法官尽心调解 当事人真诚感谢

本报讯 （曹柳）12月17日，当事人李某来到保定高新区人民法院，将两面锦旗送到院长李国生手中，真诚地向法官们表示感谢。

2016年9月，当事人李某经房产中介推荐，购买了一套二手房，并依次把定金和房款打入房产中介的账户中，购房款合计60万余元。后来，李某发现该二手房没有合法建房手续，依法诉至法院。法官了解案情发现，该案不仅仅是法律适用上存在争议，处理稍有不当，极易引发群体性事件，于是将案件情况向院领导汇报，最后确定将办案重心放在调解上。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法官数次耐心调解后，被告最终同意退还部分款项。追回购房款后，李某为法官的尽职尽责一再表示感谢。

雪场设立法官工作站 满足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

崇礼法院出台意见服务保障冬奥会举办

本报讯 （记者 **郑伟**）日前，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法院出台了《关于充分发挥司法职能服务保障冬奥实施意见》，明确了法院各部门、团队在服务保障冬奥会工作中的职责任务和具体措施，给冬奥会顺利举办提供强有力的法治支撑。

意见明确，崇礼法院把“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分流+调解+速裁”机制、“法院+雪场+保险”旅游滑雪纠纷解决机制、道交调解中心等建设作为工作重点，以满足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意见还提出，将在雪场设立法官工作站，现场解决旅游滑雪纠纷；对冬奥会成功申办以来新入驻崇礼的民营企业进行培训，提高企业法治意识，降低企业发展风险，促进企业健康发展；依法严惩影响服务保障冬奥会的各类刑事犯罪及影响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等犯罪案件，确保涉奥重点项目顺利推进；加强“府院联动”，坚持法治思维，变被动审判为主动司法引领，用法律规范引导依法行政，为冬奥会的顺利举办和各项涉奥项目的建设保驾护航。

涿鹿法院公开宣判两起涉恶案件

12名涉恶被告人获刑

本报讯 （记者 **梁燕** 通讯员 **景世云**）12月18日，涿鹿县人民法院公开宣判两起涉恶案件，陈某、周某、刘某彪、赵某建、贾某红等12名被告人因犯非法拘禁罪、寻衅滋事罪、非法侵入住宅罪、故意伤害罪分别被依法判处刑罚，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及群众代表等40余人旁听宣判。

法院经审理查明，自2016年以来，以被告人陈某、周某为纠集者，被告人杨某为积极参与者，被告人孔某杰、孔某祥、马某亮、唐某东为一般参与者的恶势力犯罪团伙，为索取债务，以暴力、威胁等手段多次对多名被害人实施犯罪活动。被告人刘某彪、赵某建、贾某红纠集在一起形成恶势力犯罪团伙，伙同被告人马某、池某运，为处理某公司纠纷及其他纠纷，以暴力手段多次对多名被害人实施违法犯罪活动。12名被告人为非作恶，欺压百姓，扰乱经济、社会秩序，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

法院认为，被告人陈某、周某、杨某、孔某杰、唐某东为索取债务，非法剥夺他人人身自由，其行为均构成非法拘禁罪；被告人陈某、周某随意拦截、持械殴打他人，情节恶劣，其行为均构成寻衅滋事罪；被告人周某、孔某祥、马某亮为索取债务，强行在他人家中居住，严重影响他人正常生活，其行为均构成非法侵入住宅罪；被告人刘某彪、赵某建、池某运故意伤害他人身体，致一人轻伤一级，其行为均构成故意伤害罪；被告人刘某彪单独或伙同被告人赵某建、贾某红、马某为处理纠纷，持械随意殴打他人，情节恶劣，其行为均构成寻衅滋事罪。依照相关规定，法院依法分别判处陈某等12名被告人3年至7个月不等有期徒刑。

邯郸中院与河北工程大学开展共建合作

大学生旁听庭审感受司法魅力

本报讯 （王玲）为促进法律教育和司法实践的紧密结合，提高法学专业学生的实践能力，12月12日，河北工程大学法学17级全体学生来到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旁听了一起行政管理纠纷案的庭审。

邯郸中院是河北工程大学法律专业主要校外实践教学基地，近年来多次组织学生参与庭审等实践活动。

此次庭审秩序井然，同学们认真观摩，对行政诉讼的流程有了更为直观深刻的了解。法官们过硬的业务水平、跌宕起伏的审理过程给同学们带来了极大的触动。庭审结束后，同学们纷纷表示，此次活动不仅增长了他们对司法实务的了解，开阔了视野，加深了对诉讼法理论知识的理解，还零距离感受了司法的权威与魅力，激发了强烈的专业自豪感和法律人的责任感、使命感。

索要劳务费两年未果 法院雷厉风行三天执结

本报讯 （张金华 张雁东）日前，张家口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对一起拖欠工资案件快速执行，3日内将5万元劳务费全部执回，受到群众称赞。

2017年，张某雇佣邢某给经开区某居民小区做室内墙体粉刷，邢某活干完后工资却一再被拖欠。2019年，邢某讨要无果起诉到法院，法院审理判决被告张某给付原告邢某劳务费5万余元。张某未履行给付义务，邢某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指挥中心接手案件后，第一时间对被执行人张某进行网络财产查控，并对其银行账户、微信、支付宝等全部进行冻结。此案为涉民生类案件，法院开通“绿色渠道”优先执行，传唤被执行人，耐心做工作。被执行人张某看法院“来真的动硬的”，当场将5万元执行款履行完毕。

青县法院集中宣判三起非法处置被查封财产案件

4名被告人被判刑

本报讯 （通讯员 **董浩** 记者 **陈兆扬**）12月13日，青县人民法院集中宣判了3起非法处置被查封、扣押、冻结财产案件，被告人周某、李某、马某及王某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至9个月不等刑罚。

2017年1月6日，被告人周某、李某将青县某小区一处房产抵押给周某某借款31万元，借款到期后周某某多次催要未果，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青县法院对抵押楼房进行查封。2018年1月10日，在涉案房产被查封的状态下，周某、李某将该房产以50.5万元的价格出售给姜某，并收取姜某21.5万元购房款。

2018年8月，被告人马某前往青县陈咀乡张某经营的某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将厂内已被沧州市运河区人民法院依法查封的一台普通折弯机和一台红色折弯机强行拉走。同月，被告人马某前往牛某的某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将牛某厂内已被沧州市运河区人民法院依法查封的一台普通折弯机和一台数控折弯机强行拉走。

2016年春节后，被告人王某将青县法院查封的沧州某电气设备有限公司SP2050型数控冲床私自变卖，得款30万元。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周某、李某、马某、王某变卖处置司法机关查封的财产，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非法处置查封财产罪。依照相关法律规定，法院以非法处置查封财产罪判处被告人周某有期徒刑6个月，缓刑一年；判处被告人李某有期徒刑6个月；判处被告人马某有期徒刑9个月，与2019年8月20日因犯赌博罪、强迫交易罪、非法拘禁罪、妨害作证罪被青县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0年，并处罚金10万元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10年零3个月，罚金10万元；判处被告人王某有期徒刑一年。